

斷炊 體總年底前解散

體委會明年不再委辦業務 欠缺經費繼續營運 連帶左訓、北訓中心員工全數資遣 未來視狀況重聘工作人員

【本報記者／臺北訊】全國體總代會長李武男昨日表示，在體總每週例行的業務會報中向員工宣布，由於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明年不再將亞、奧運培訓事務委辦給體總，因此沒有相關經費繼續營運，體總、左訓和北訓兩中心的員工將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全數解散，明年再視體委會預算和委辦事項重新聘用員工。

李武男表示，明年委辦經費沒有了，因此明年一月份薪水發不出來，希望大家心理要有準備。且如論及資遣費等事項，因全國體總是人民團體法轄下團體，經律師向行政院勞委會確認不適用勞基法，無法按勞基法發放資遣費，只能依體總在八十六年自訂的員工退休離職資遣辦法來支付，今和代秘書長施國雄分赴左訓和北訓向員工說明。

由於明年體委會的培訓預算只有新臺幣一億元，無法繼續委辦全國體總從事亞、奧運培訓業務，使得一向承辦政府體育事務的全國體總頓失依靠，工作，李武男強調，

百三十七位員工不知何去何從，生計大受影響。而體委會強調，明年度預算目前尚未通過，如以行政院通過的概算，將全民運動、國光體育獎章獎勵審查和裁判、教練培訓業務約有三、四千萬對外公辦，亦仍須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上網公告和公開招標手續，體總能否標到仍是未知數，所以在一切都不確定的情形下，體總上下員工人心惶惶。

體總內部會再進行沙盤推演，發現上述不確定因素，因而無法確定到底明年體總還要留下多少人工，李武男強調，

必需修改體總現行辦法，體總預定十一月二十四日舉行理事會討論。依據體總會計概算，體總現有三千兩百萬元經費，如果所有人員均依照退休辦法計算，可能要高達四千萬元，若依勞基法可能要三千七百萬元，因此尚短缺五百至八百萬元，需要體委會大力協助。但體委會競技處科長洪志昌表示，明年只有一億元培訓經費，就算全部給體總也不夠，實在是因為委辦經費萎縮才導致如今這種情形，如果按照體委會的預算一千五百萬元到二千萬元補助，以現行體委會的預算實在困難重重，所以達成這項要求的可能性很低。體總九人小組會議昨邀北訓中心主管與會，體總法律顧問張立業表示，經向行政院勞委會確認體總不適用勞基法，自訂的退休離職資遣辦法的條件比勞基法差很多，其中甚至規定被資遣員工工作满一年以上者只能領到離職前最後一個月的薪水為資遣費。九人小組希望體委會能體諒體總的一百三十多名員工生計，多撥付一些經費來支應資遣費、退休費以及年終獎金；而這些資遣費和退休金比起勞基法差太多，是否可以比照勞基法支付；北訓代表也表達保留北訓中心現有租用地和設施，以備未來因應東亞運、亞運和奧運訓練之用。